

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242号

---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双江镇白云村3组生产便道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 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移民工作管理站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审批双江镇白云村3组生产便道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（达到初步设计深度）的请示》（潼水移〔2020〕31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可行性研究报告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双江镇白云村3组生产便道新建工程。

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76-01-129509。

**三、建设地点：**双江镇白云村3组。

**四、建设性质：**新建。

**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移民工作管理站，陈渝。

**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，邓元洪。

**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**新建生产便道长1798.08米，宽2.5米，厚0.12米，5厘米碎石调平层+12厘米厚C30砼面层。

**八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**项目计划总投资47.43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41.81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.62万元。资金来源：2018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区级结余基金。

**九、建设工期：**1个月。

**十、其他要求：**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；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5月29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5月29日印发